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

闽北职院办〔2023〕32号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冬春消防安全防范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系，各处室（部、馆）：

为贯彻落实南平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南平市教育系统2023年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方案的通知》（南教安〔2023〕19号）文件精神和要求，现将《闽北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3年12月25日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冬春消防安全 防范工作方案

冬春季节天寒物燥，传统节日、大型活动集中，用火用电用气量增加，历来是火灾高发、多发期。2023 年 11 月 16 日，山西吕梁一煤矿联建楼发生重大火灾，造成 26 人死亡、38 人受伤；2023 年 12 月 4 日，浦城县水北街镇南平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火灾；2023 年 12 月 21 日，江西新余一店铺发生火灾致 2 人死亡，教训十分深刻。经研究，决定自即日起至 3 月 31 日，在全院开展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落到实处，统筹推进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围绕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日、本地两会等重要活动敏感节点，聚焦学院消防安全重点领域、重要场所和薄弱区域，精准防范、综合治理，抓实抓细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进一步提升校园消防安全治理能力，坚决预防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全力维护消防安全形势，确保全院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校园形势稳定。

二、工作任务

（一）开展消防重要部位安全排查。冬春季节历来是火灾事故易发高发期。依据“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责任部门要紧盯学生宿舍、食堂、教室、实验室、图书馆、档案室、校车、体育场馆、项目工地、地下车库、消防控制室等重要场所部位，重点检查各级各岗位制度责任落实，用电安全管理（特别是食堂用电及学生宿舍私拉电线问题），疏散通道是否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是否畅通管理，消防指示标志、装修材料存放、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和维护保养，易燃品、危化品储存使用管理等情况。检查消防设施及器材是否完好有效，消防栓是否被遮盖，水带、水枪是否齐全等。对排查发现的消防隐患问题要现场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逐一登记造册，列出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明确整改责任人、资金、措施、时限，跟进落实、闭环管理。（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

（二）重点落实校园消防安全薄弱环节监管

1. **开展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要全面排查测试学校高层建筑室内消火栓系统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逐栋落实到位。要全面排查安全疏散设施、管道井、电气燃气管理和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要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逐一落实整改责任，一改到底，不留后患。（责任单位：保卫科、后勤处）

2. **畅通消防“生命通道”专项行动。**要聚焦消防安全“生命

通道”规范管理工作，全面清理消防车通道违法停放车，违法设置铁桩、水泥墩、限高杆、架空管线等固定障碍物问题，确保人员安全疏散逃生、应急通道畅通。（责任单位：保卫科、后勤处）

（三）扎实做好重点节点和场所消防安全保卫

1. **落实重要节点重大节日管控措施。**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日，全国、全省、全市“两会”等重大活动期间，各级各部门要提升火灾防控等级，开展节日消防安全检查，落实各项火灾防控措施，确保全院消防安全稳定。（责任单位：保卫科、后勤处）

2. **落实重点场所火灾防控责任措施。**要积极邀请专家开展检查指导服务，围绕学校消防安全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精准开展消防技术服务指导，有效提升学校消防安全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火灾风险监测预警体系，提高早发现早处置能力。（责任单位：保卫科）

（四）加强消防教育宣传。要强化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力度，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以短视频、微信传播、消防公益亮屏等形式，引导师生关注消防安全、学习消防知识；在元旦、春节、元宵节及全国、全省、全市“两会”期间，要通过安全教育课、发放安全知识手册、安全演练、致学生家长信等途径，加强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知识和逃生自救等常识宣传，进一步强化师生消防安全意识；要组织开展消防疏散演练，提高师生逃生避险、自救互

救能力；通过以上措施全面增强广大师生消防安全意识。（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处、保卫科）

（五）加强灾害事故应急救援准备。针对冬季低温冰冻寒潮灾害等事故特点，要对消防设施进行一次测试检修，落实维护保养和保暖防冻措施，保证消防设施供水安全。要修订完善各类应急处置预案，积极协调所在乡镇、消防大队、派出所等部门开展针对性演练，强化应急联动，确保一旦发生紧急情况，第一时间到场处置，科学高效实施救援。（责任单位：保卫科）

三、工作安排

（一）部署发动阶段（2023年12月31日前）。各级各部门要广泛动员部署，明确职责任务、细化工作措施，确保传达部署到位。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15日）。各级各部门要工作方案和目标任务，强化部门协作，定期研判风险，全面开展学校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加大督导和宣传教育力度，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责任措施落实。

（三）总结验收阶段（2024年3月16日至31日）。各级各部门要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做法，立足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进一步健全完善火灾防控工作机制，推动学院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发展。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安全生产“三个必须”有关规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切实担负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责任，全力抓好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主要领导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文件精神，亲自部署，加强统筹，及时出台工作方案，层层压实责任，实现目标明确、职责清晰、推进有序。

（二）加强督查检查。学院将适时实地督查消防隐患摸排整改情况，加强通报督办机制落实，在方案实施期间实行消防安全风险隐患问题通报警示和约谈督办制度。各部门对排查发现的重大消防安全隐患或较明显的消防隐患，切实落实报告，对不及时报告的予以通报批评。对思想不重视、责任不落实、工作走形式导致问题整改进展滞后、责任悬空的，将严肃追责问责。

五、材料报送

各系，各处室（部、馆）自1月起，每月25日前报送当月附件2至学院保卫科；2024年3月25日前报送工作总结。联系人：丁寿康，电话：13051431299，邮箱：dsk13051431299@163.com。

附件：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冬春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四个清单”

附件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冬春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四个清单”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场所名称	问题隐患	整改措施	整改责任单位	整改情况	是否销号	制度措施	隐患类别
1								一般或重大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25 日印发

